20140527 黃國昌 中央大學 公民運動的走向與未來 p2

或者是在校園裡面被打壓的風險,跟我們這個時代相比,那是大的多了。在 我們現在這個時代當中,當然還是有一些風險存在,譬如說,你看這個照片,那 個時候的警察有盾牌、有棍棒,那去參與運動有被毆打的風險,結果沒想到20 年後,這個風險沒有降低。

我另外一方面其實也在思考的事情是說,欸,那為什麼其他法律系的教授沒有站出來?是因為他們對於這件事情感覺到這是一個不對的事情,也就是說刑法 100條事實上是一個很好的法律,它可以維持社會的安定,確保國家的安全,那 防止我們的國家遭受到不必要動盪跟變化,還是因為說,他們知道這是一個不好的法律,但是他們基於各式各樣的理由選擇不站出來。

那當我自己,那個時候或許還不是用很成熟的法律知識,自己去形成自己的看法說,欸,我贊成林山田老師他們去推動這個運動的訴求的時候,我就開始去觀察說,其他法律系的教授,他們到底是基於什麼樣的理由,在這件事情上面,選擇把他們的嘴巴閉起來,不願意表態。那這樣子的觀察,老實說對於我個人後來在整個法律之路的學習上面也好,或者是法律實踐上也好,產生了相當大的影響,那也促使了我大學時代的時候,整整四年的時間,大概有兩年半全部都投身在推動校園民主、學生自治、大學法改革的運動當中。

跟我們現在所面臨的情況比較高度相關的是,2008年的時候陳雲林來的發生的事情,各位知不知道陳雲林是誰?他最近又要來了,你們有看到新聞嗎?

(有)

有嘛厚,好。

(他昨天到了)

蛤?!他昨天到了,他現在人在哪裡?(全場笑),沒有啦,各位不要擔心, 我們如果要動員過去,要包好幾台遊覽車。他2008年來臺灣的時候,那個時候 的台北街頭到處都是鎮暴警察,到處都是拒馬,從桃園機場到圓山飯店到晶華酒 店到上揚唱片行,到處都看到警察,你也可以看到去抗議的人,甚至報導的記者, 被打得頭破血流,那老實講是,在學生時代的時候,經歷過這些事情,我本來以 為臺灣的民主轉型,在某個程度上,已經得到了一致的成果,對於基本人權的保護、對於集會遊行自由的保護,某個程度上,也被鞏固。

但是當馬英九在2008年當選了以後,第一次因為跟中國之間的交往·····(直播斷線)

(影片結束)